

电 子 文 件

凯辉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正本)

中心城区金新路等 5 条道路步道改造 工程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 标 人：凯辉集团（福建）有限公司（盖法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2016 年 3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
注册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签发，持证者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执
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e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
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资格证书编号 0038215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粤144061016126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0197304
Certificate Number

姓名 李幼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6年11月01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市政公用工程
Specialty

聘用企业 东莞市永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Employ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
Issued on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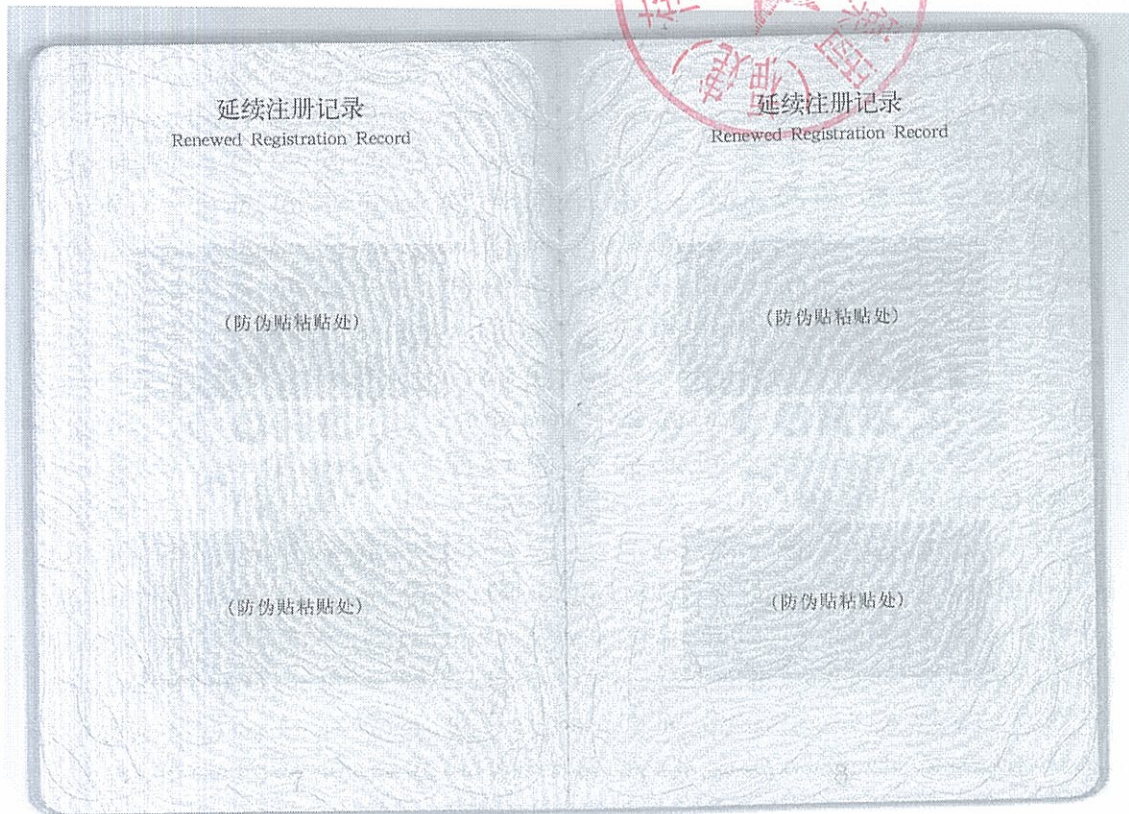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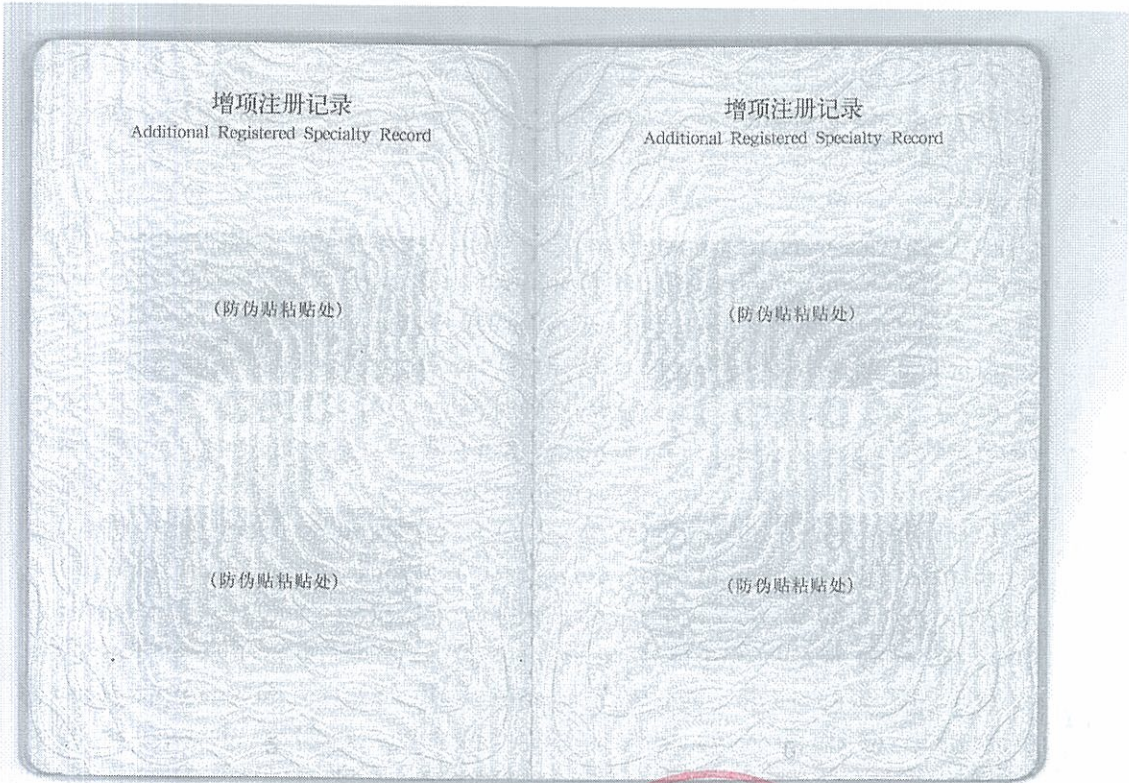
(防伪贴粘贴处)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注销注册记录
Cancelled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注销注册记录
Cancelled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变更注册记录

变更内容:聘用企业变更为

Change Content: 深圳市金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粤144061016126

2011 年 03 月 04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内容:聘用企业变更为

Change Content: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粤144061016126

2013 年 03 月 04 日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变更内容:聘用企业变更为

Change Content:

凯辉集团 (福建) 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闽144061016126

2015 年 01 月 04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备注
Remarks

说明

1. 本证书为注册建造师执业证明, 持证人应妥为保管, 如有遗失, 应立即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办理补发手续。

2. 持证人在所注册专业有效期届满前, 如需继续执业, 应按规定提前向注册机关申请延续注册。

3. 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非法扣押或收缴此证。

4. 本证书只限持证人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 涂改后无效。

1. The certificate is for evidencing the qualification of registered constructor and should be in due custody of the holder. In case of loss, the holder should immediately report to the issuing authority to that effect and apply for a replacement.

2. The holder should apply to the issuing authority for the renewal of a registered specialty before expiration of the specialty, if and when the holder intends to continue his practice of this specialty.

3. No authority or individual should be allowed to illegally with hold or keep seized the certificate.

4. The certificate is for the use of the holder only and should not be transferable. It shall become null and void when altered or erased.

一级注册建造师 继续教育证书



证书编号: 0034615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姓名 李幼林, 性别 男, 1976 年 11 月

出生, 注册编号 闽144061016126

于 2015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我

单位参加 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建造师继

续教育培训, 其中必修课 60 学时,

选修课 60 学时, 测试成绩合格。



2015 年 10 月 8 日

培训单位盖章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NO. B00059773



姓名: 李幼林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11月01日
身份证号: 43262519761101895X



企业名称: 凯辉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职务: 其它
技术职称:
证书编号: 闽建安B(2015)4000029

发证时间:



有效期	
自:	2014年11月4日
至:	2017年11月3日
	



有效期	
自:	
至: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有 效 期

自:

至: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变 更 栏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变 更 栏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变 更 栏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变 更 栏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说 明

一、本证书是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取得相应任职资格的凭证。

二、证书由本人保管，不得伪造、涂改、转借，如有遗失或损坏，应申请补发。

三、本证书由建设部规定统一的样式，全国通用，省级（含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盖章有效。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建筑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由有关主管部门对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考核不得收费。

《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施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六条：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四）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考核合格……。



投标函

致：汕头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中心城区金新路等5条道路步道改造工程项目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我方确认你方网上提供的工程预算审核报告书并同意综合单价和工程量，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设备以及安装和维护，报价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肆拾玖万零玖佰伍拾叁元贰角捌分（小写）：11490953.28元（未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及暂估价）作为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费用。
- 2、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
- 3、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 4、我方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 5、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 6、如果贵方接纳我方的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
-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保函金额25万元。我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时，贵方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可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 （1）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应负责的义务；
 - （2）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担保；
 - （3）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天内由于我方的原因未能或拒绝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 8、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转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 9、我方承诺我单位拟派注册建造师为李幼林（注明建造师姓名），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没有在任何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建造师，若我方中标将派任该建造师到位并履行建造师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凯辉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0594-2619258 传真：0594-2619258

日期：2016年3月14日



2016-03-11

GC2851716000007 PAGE:1/1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我行编号: GC2851716000007

开立日期: 2016年3月11日

致: 汕头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本保函作为凯辉集团(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对中心城区金新路等5条道路步道改造工程项目(项目编号: 0853-1561ST00CL38)的投标邀请而提供的投标保函。

我们,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 地址: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文献路1069号(以下简称“我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我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 一旦在收到贵方提出的就下述任何一种事实的书面通知, 立即无追索地向贵方支付金额为人民币贰拾伍万元整(CNY250,000.00)的保证金:

-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4)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主动对投标文件提出实质性修改的;
- (5) 投标人串通投标或有其它违法行为的;

同时, 我行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我行、其继承人和受让人, 一旦在收到贵方提出的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书面通知, 立即无追索地、按实际应支付的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向贵方支付保证金, 该保证金最多不超过本保函第二段承诺的金额。

本保函自2016年3月11日起生效, 至2016年6月20日失效。如果贵方和投标人一致书面同意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 则本保函有效期相应延长。

如果投标人中标, 本保函将在上述期满后继续生效, 直至投标人提供符合合同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为止。

出函银行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

Yours faithfully,
For BANK OF CHINA;

许友村 B1286

2016.03.11
C4134